

公司代码：603939

公司简称：益丰药房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28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高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迎辉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志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07,776,501.44	1,250,950,657.58	6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6,885,693.11	590,383,866.81	129.83%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88,444.60	55,593,052.76	40.46%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39,532,337.68	496,384,254.44	2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24,826.30	32,106,896.79	2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050,858.28	31,408,161.14	30.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2%	6.25%	-1.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8	0.268	14.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8	0.268	14.9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646.0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574.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28.33	
所得税影响额	-25,232.12	
合计	73,968.0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3,12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076,000	33.17	53,076,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高毅	23,136,000	14.46	23,13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V (HK) LIMITED	19,056,000	11.91	19,056,000	无	0	境外法人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IV (HK) LIMITED	18,948,000	11.84	18,948,000	无	0	境外法人
湖南益之丰医药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3,950,000	2.47	3,9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2,300,838	1.44	0	无	0	未知
长沙益之堂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1,834,000	1.15	1,834,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95,346	1.06	0	无	0	未知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48,832	0.91	0	无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4,448	0.57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2,300,838	人民币普通股	2,300,8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95,346	人民币普通股	1,695,34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48,832	人民币普通股	1,448,832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4,448	人民币普通股	904,448
平安资管—邮储银行—如意 10 号资产管理产品	655,855	人民币普通股	655,855
交通银行—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诚盛世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诚周期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504,272	人民币普通股	504,272
中国银行—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81,121	人民币普通股	481,12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467,380	人民币普通股	467,3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益之丰医药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长沙益之堂健康咨询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毅先生控制的企业，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益之丰医药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长沙益之堂健康咨询有限公司和高毅先生是一致行动人。公司未发现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99,919,467.88	289,194,079.14	176.60%	主要原因为新股发行，收到募集资金形成。
其他流动资产	326,647,216.81	67,482,947.02	384.04%	主要原因为购买理财产品形成。
应付账款	213,463,467.38	131,320,402.81	62.55%	主要原因为营业收入增长以及为新增门店储备存货，导致商品的采购金额增大，应付账款相应增加。
其他应付款	22,368,034.23	13,048,941.31	71.42%	主要原因为新股发行应从募集资金支付的上市相关费用还有部分暂未支付形成。

股本	160,000,000.00	120,000,000.00	33.33%	主要原因为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4,000 万股,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5,377,000 元, 其中计入“股本”40,000,000 元。
资本公积	883,113,049.84	197,736,049.84	346.61%	主要原因为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4,000 万股,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25,377,000 元, 其中计入“股本”40,000,000 元, 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85,377,000 元。
财务费用	-646,372.40	-203,162.11	218.16%	主要原因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形成。
营业外收入	704,959.49	1,864,285.65	-62.19%	主要原因为今年同期收到财政补贴比去年少影响。
营业外支出	604,031.02	934,982.09	-35.40%	主要原因为捐赠支出减少形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88,444.60	55,593,052.76	40.46%	主要原因为营业收入增长销售商品收到现金增加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439,885.18	-13,360,420.75	2,118.79%	主要原因为购买理财产品引起投资支出。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37,040,000.00		100.00%	主要原因为新股发行, 收到募集资金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302,604.32	-20,035,000.00	-3,545.48%	主要原因为新股发行, 收到募集资金影响。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2015年2月10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股) 4,000万股,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2,537.70万元; 2015年4月7日, 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并于2015年4月1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经营范围作了部分修改, 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000万元变更为16,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规范，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4 次董事会、2 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3、公司发行上市前事项说明

2015 年 2 月 1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在挂牌上市前分别于 2015 年 1 月 17 日和 2015 年 2 月 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其中，《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主要内容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40,561,204.15 元（其中，母公司为 68,423,745.45 元），加上 2014 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去 2014 年初分配利润和 2014 年底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后，2014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55,576,412.52 元（其中，母公司为 81,642,640.03 元）。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定 2014 年度公司利润不予分配，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决议已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股份锁定	控股股东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5年2月17日，期限36个月	是	是	-	-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股份锁定	实际控制人高毅	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毅及其近亲属高宏发（高毅父亲）、高峰（高毅弟弟）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	2015年2月17日，期限36个月	是	是	-	-

			<p>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	--	--	---	--	--	--	--	--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股份锁定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V Limited 及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IV (HK) Limited	<p>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V Limited 及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IV (HK) Limited (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收益(即减持股票所得扣除取得该等股票的成本后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p>	2015年2月17日,期限12个月	是	是	-	-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股份锁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高毅、高峰、高佑成、王平、陈斌、李克俊、曾明慧、罗迎辉、王付国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前述锁定期结束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p>	2015年2月17日,期限36个月	是	是	-	-

			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	--	--	-------------	--	--	--	--	--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股份减持	控股股东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累计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0%;并且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价,以下统称发价);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公司上市后6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价,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6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5年2月17日,期限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股份减持	实际控制人高毅	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毅承诺:“本人在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不低	2015年2月17日,期限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p>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15%。</p> <p>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提前将其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以减持公司股份。</p> <p>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	--	---	--	--	--	--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股份减持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V Limited 及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IV (HK) Limited	<p>（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份；减持方式包括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按照届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的价格进行减持。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书面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本公司方可减持公司股票，并承诺届时将依法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收益（即减持股票所得扣除取得该等股票的成本后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p>	2015 年 2 月 17 日，期限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股份减持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高毅、高峰、高佑成、王平、罗迎辉、王付国分别承诺：“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p>	2015 年 2 月 17 日，期限为股份	是	是	-	-

诺			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价,以下统称发价);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公司上市后6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锁定期 满后两 年内				
避免同 业竞争 的承诺	避免同 业竞争	实际控制 人高毅	<p>为避免未来可能的同业竞争,高毅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高峰、高宏发作为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分别代表其本人及其现在控制、将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p>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进行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投资,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或可能的竞争;</p>	2015年 2月17 日,期限 为长期	是	是	-	-

			<p>(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p> <p>①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进行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不会直接或间接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经营性机构,不会自行或协助他人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经营性活动,以避免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p> <p>②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等经营性机构将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等经营性机构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	--	--	---	--	--	--	--

			<p>③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研究开发、引进的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有关的新产品、新业务，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有优先受让、经营的权利；</p> <p>④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拟出售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保证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第三方提供的条件。</p> <p>(3)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及发行人全体股东权益而作出，本人不会利用对发行人的实际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除本人外的其他股东权益的经营活动；</p> <p>(4)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将采取积极措施消除同业竞争，并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或发行人除本人以外的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p>(5)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p>					
--	--	--	--	--	--	--	--	--

			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认定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及转让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均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	--	--	---	--	--	--	--	--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p>为避免未来可能的同业竞争，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益丰投资”）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代表其本身及其现在控制、将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未直接或间接进行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投资，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或可能的竞争；</p> <p>（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p> <p>①本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进行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不会直接或间接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经营性机构，不会自行或协助他人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经营性活动，以避免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p>	2015 年 2 月 17 日，期限为长期	是	是	-	-
-----------	--------	----------------------------	--	-----------------------	---	---	---	---

			<p>②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等经营性机构将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等经营性机构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③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研究开发、引进的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有关的新产品、新业务,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有优先受让、经营的权利;</p> <p>④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拟出售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公司保证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第三方提</p>				
--	--	--	--	--	--	--	--

			<p>供的条件。</p> <p>(3) 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及发行人全体股东权益而作出, 本公司不会利用对发行人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除本公司外的其他股东权益的经营活动;</p> <p>(4)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 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消除同业竞争, 并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或发行人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p>(5) 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 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认定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上述各项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及转让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均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	--	--	---	--	--	--	--	--

有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有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高毅及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丰投资”）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高毅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就发行人（含子公司）在册员工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来应缴而未缴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可能导致的结果承诺如下：</p> <p>如发行人（含子公司）将来被任何有权机构要求补缴全部或部分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和/或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益丰投资及高毅将连带承担全部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处罚和/或损失，或在发行人（含子公司）必须先行支付该等费用的情况下，及时向发行人（含子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发行人（含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期限为长期	是	是	-	-
竞业禁止承诺函	竞业禁止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未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其不会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同类的业务。”</p>	期限为长期	是	是	-	-
房屋租	房屋租赁备案	公司实际控制高毅	公司实际控制高毅及公司控股	期限为	是	是	-	-

赁备案 登记的 承诺	登记的 承诺	及公司控 股股东湖 南益丰医 药投资管 理有限公 司	股东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承诺：“若因公司及其控股子 公司因所承租物业未办理租赁备 案登记而遭受损失，将及时、全额 补偿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长期				
关联交 易	关联交 易	实际控 制人高毅	<p>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毅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不可撤销地作出承诺如下：</p> <p>（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p> <p>（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p> <p>（三）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严</p>	期限为 长期	是	是	-	-

			<p>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p> <p>(四)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p>				
--	--	--	---	--	--	--	--

关联交易	关联交 易	控股股东 湖南益丰 医药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p>就减少和规范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发行人控股股东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不可撤销地作出承诺如下:</p> <p>(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p> <p>(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p> <p>(三)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p>	期限为 长期	是	是	-	-
------	----------	------------------------------------	---	-----------	---	---	---	---

		<p>关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不会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p> <p>(四)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p>					
--	--	---	--	--	--	--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毅
日期	2015年4月24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9,919,467.88	289,194,079.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44,579.10	1,282,467.20
应收账款	121,771,385.56	108,717,214.69
预付款项	64,770,360.03	54,925,055.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002,140.88	2,988,897.5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122,970.19	41,086,753.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86,519,667.71	327,608,864.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6,647,216.81	67,482,947.02
流动资产合计	1,750,397,788.16	893,286,278.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	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6,914,973.34	155,478,283.35
在建工程	10,582,986.36	10,145,602.3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671,259.86	55,405,491.59
开发支出		
商誉	66,972,103.86	66,972,103.86
长期待摊费用	61,585,218.50	62,037,756.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52,171.36	6,125,141.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7,378,713.28	357,664,378.97
资产总计	2,107,776,501.44	1,250,950,657.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2,345,000.00	434,775,000.00
应付账款	213,463,467.38	131,320,402.81
预收款项	2,750,212.60	2,860,353.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1,447,492.51	42,725,052.49
应交税费	28,730,977.57	26,335,002.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368,034.23	13,048,941.3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1,105,184.29	651,064,751.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91,475.96	4,122,273.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91,475.96	4,122,273.86
负债合计	745,096,660.25	655,187,025.7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3,113,049.84	197,736,049.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071,404.45	17,071,404.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6,701,238.82	255,576,412.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6,885,693.11	590,383,866.81
少数股东权益	5,794,148.08	5,379,765.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2,679,841.19	595,763,631.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07,776,501.44	1,250,950,657.58

法定代表人：高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志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8,658,163.65	270,916,406.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5,857,627.83	66,664,502.60

预付款项	37,037,467.18	26,327,431.97
应收利息	3,002,140.88	2,988,897.5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1,439,488.76	269,385,994.00
存货	114,986,556.42	100,803,023.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5,515,517.19	33,548,202.35
流动资产合计	1,556,496,961.91	770,634,457.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400,000.00	100,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095,935.35	32,620,006.8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417,389.74	15,951,531.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270,640.02	33,936,642.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307.56	203,066.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409,272.67	183,111,247.85
资产总计	1,739,906,234.58	953,745,705.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2,000,000.00	469,000,000.00
应付账款	44,694,916.31	3,842,668.24
预收款项	1,316,904.28	1,008,326.26
应付职工薪酬	17,133,182.11	23,754,951.88
应交税费	14,553,809.18	11,771,953.2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036,139.12	27,185,661.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5,734,951.00	536,563,561.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744.29	44,397.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744.29	44,397.19
负债合计	575,778,695.29	536,607,958.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3,800,702.68	198,423,702.68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071,404.45	17,071,404.45
未分配利润	103,255,432.16	81,642,640.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4,127,539.29	417,137,74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39,906,234.58	953,745,705.52

法定代表人: 高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罗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廖志华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3 月

编制单位: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39,532,337.68	496,384,254.44

其中：营业收入	639,532,337.68	496,384,254.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3,228,766.54	453,411,967.53
其中：营业成本	382,396,552.16	296,424,580.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95,451.56	4,002,490.32
销售费用	166,214,429.85	128,870,456.50
管理费用	28,596,901.91	23,094,974.56
财务费用	-646,372.40	-203,162.11
资产减值损失	1,571,803.46	1,222,627.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303,571.14	42,972,286.91
加：营业外收入	704,959.49	1,864,285.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595.64	36,402.50
减：营业外支出	604,031.02	934,982.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241.70	93,070.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404,499.61	43,901,590.47
减：所得税费用	14,865,290.25	11,530,415.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39,209.36	32,371,175.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124,826.30	32,106,896.79
少数股东损益	414,383.06	264,278.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539,209.36	32,371,175.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539,209.36	32,371,175.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8	0.26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8	0.268

法定代表人：高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志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3 月

编制单位：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34,137,898.41	252,731,182.75
减：营业成本	203,084,467.55	152,993,287.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27,489.97	1,940,136.00
销售费用	83,604,416.50	62,682,549.82
管理费用	16,721,809.92	13,813,032.08
财务费用	-1,458,759.28	-623,324.63
资产减值损失	388,483.14	486,464.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069,990.61	21,439,037.06
加：营业外收入	289,522.16	1,586,586.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595.64	22,097.10

减：营业外支出	572,111.55	751,851.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267.07	32,160.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787,401.22	22,273,771.40
减：所得税费用	7,174,609.09	5,567,972.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12,792.13	16,705,798.7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612,792.13	16,705,798.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2	0.13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2	0.139

法定代表人：高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志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1,285,867.15	566,219,855.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0,415.94	324,62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2,996,283.09	566,544,484.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8,870,646.40	340,907,655.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244,987.54	78,188,471.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777,822.37	30,682,078.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14,382.18	61,173,22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4,907,838.49	510,951,43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88,444.60	55,593,052.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11.64	31,472.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11.64	31,472.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59,596.82	13,391,892.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459,596.82	13,391,89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439,885.18	-13,360,420.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37,0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04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37,395.68	20,03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37,395.68	20,035,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302,604.32	-20,03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951,163.74	22,197,632.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630,079.14	129,773,717.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3,581,242.88	151,971,349.79

法定代表人：高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志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7,047,832.96	283,393,967.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45,679.90	2,972,770.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993,512.86	286,366,738.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246,435.98	155,419,962.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826,403.70	37,319,987.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12,982.98	19,819,01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67,592.36	39,136,70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053,415.02	251,695,66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40,097.84	34,671,076.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95.64	22,097.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95.64	22,097.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94,765.20	6,814,790.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294,765.20	6,814,790.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275,169.56	-6,792,693.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37,0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04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37,395.68	20,03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37,395.68	20,035,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302,604.32	-20,03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8,967,532.60	7,843,383.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352,406.05	115,528,583.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319,938.65	123,371,966.68

法定代表人：高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志华